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大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大股东（持股5%以上的股东）赵志兴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）办理了股票质押延期购回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业务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延期购回股数（万股）	初始质押日	原质押到期日	延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延期购回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赵志兴	是	604.00	2017/4/17	2019/4/17	2019/9/17	国信证券	17.37%	延期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1、截至本公告日，赵志兴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**34,779,387**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**5.94%**；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**11,778,940**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**33.87%**，占公司股本总数的**2.01%**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赵志兴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冻结明细；

2、《股票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交易确认书》；

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8日